**关于新增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部分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**

　　为促进富国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159525）、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159766）及富国中证中央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159332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——流动性服务》等有关规定，自2024年11月22日起，本公司新增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以上基金的流动性服务商。

　　特此公告。

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11月22日